農業部農業知識入口網

115 年度「問卷調查活動」

活動注意事項

一、注意事項

凡參加本活動者，應遵守現行法令及下列辦法：

（一）活動期間：即日起至活動時間截止日 23 時 59 分止。

（二）凡參加活動者，即視同同意並接受本活動辦法，若有違規者，主辦單位有取消、保留審查其參與資格，並擁有得獎者之最後審核決定權。

（三）主辦單位不提供獎品保固證明、購買憑證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維護獎品或獎品使用損害賠償之責，獎品保固以原始獎品生產商提供的內容為準，部分獎品以獎品生產出廠日期為保固起始日期。

（四）凡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不限年齡、職業、性別，只要成為農業知識入口網會員後，皆可參加本活動。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、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。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，且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它任何第三人，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。

（五）參賽會員請填寫真實有效之個人資料與連絡方式，並請勿使用臨時信箱註冊。如您的姓名欄位已使用英文姓名註冊，請於活動期間內來信 km@moa.gov.tw，經確認您的身份後，管理人員會為您改為中文姓名，以利後續資料核實。

（六）正式得獎名單以農業知識入口網活動網站公佈資料為準。我們將於名單公佈後，透過會員原留電子信箱通知所有得獎者。中獎會員須於名單公佈後 10 個工作日內（含），依得獎通知，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，提供主辦單位身分核對資料進

行確認，逾期未確認或身分不符者視為放棄得獎資格。各獎項將於名單公佈一個月內陸續寄送，得獎者同意配合主辦單位以超商取貨或宅配方式寄送獎品。

（七）得獎者請填寫正確的收件人姓名、郵遞區號及地址，以便獎品寄送；如因資料不全、有誤，而導致獎品郵件退回、冒領、遺失者，恕不另行補發。

（八）獎品型號規格款式顏色以實際出貨實物為準，圖片僅供參考，如遇產品缺貨、停產、季節更替或其他非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主辦單位得保留更換同類型或等值獎品之權利，不另行告知。得獎人不得要求獎項更換、轉讓或折算現金。部分獎項得獎者需配合僅能以超商取貨方式寄送。本次活動得獎獎品僅限寄送臺、澎、金、馬地區。

（九）得獎者如未於前述（六）項確認得獎後一個月內收到獎品，須於名單公佈兩個月內，以正式電子郵件方式來信 km@moa.gov.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，收到獎品後有任何問題，須於收到獎品後一週內來信 km@moa.gov.tw 提出詢問並來電確認，如有逾期，主辦單位恕不受理亦不負擔任何賠償責任。

（十）得獎者須填寫領獎收據，並附上身分證影本以利核對，如中獎人不同意提供資料或填寫相關文件視為自動棄權，將不具中獎資格。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全年度機會得獎累積金額（含相同獎項與不同獎項之累計)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(含）之扣繳義務人，需於該年度的個人所得稅中，申報其機會得獎所得金額。得獎者須提供身分證正反影本，證明得獎資格，以供主辦單位開立扣繳憑單，提供申報所得稅用途。若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（含），依法應扣繳 10%稅金，若中獎人未能先行依法繳納應繳稅額，並提供繳款憑證予主

辦單位審核，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。相關領獎稅務說明請見得獎通知內容。

（十一）為求活動公平起見，同一得獎者不拘獎項，於本活動中限得獎一次。若有重複中獎情況，主辦單位得保留最大獎項給予得獎者，取消較小獎項之同一得獎者得獎資格，並由電腦於其他參加者中隨機抽出該較小獎項之得獎者。若得獎會員之註冊信箱有重複情況，亦視為重複中獎處理。得獎者若使用臨時信箱或電子信箱有誤，則視為得獎無效，並由電腦於其他參加者中隨機抽出該較小獎項之得獎者。

（十二）經查證後，若發現參加者透過系統漏洞或非法手段（惡意程式等類似行為）參加活動，將取消獲獎資格，主辦單位並不另行通知。禁止參加者從事外掛程式或任何影響活動公平性之行為，如有違反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加者會員及得獎資格。

（十三）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導致無法收取中獎通知，而使參加活動者之登錄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等所導致無效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與本活動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
（十四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參加本活動者視為瞭解及同意農業部舉辦本活動之需要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。本活動將遵循農業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辦理。

（十五）活動之相關訊息，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主。若有特殊原因，主辦單位保留對本活動網站、活動規則、獎項、抽獎時間及得獎公佈的修改權利。本活動因故無法執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網頁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（十六）活動期間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 E-mail 至客服信箱 km@moa.gov.tw。